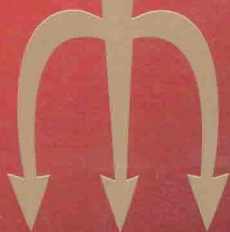


穿PRADA 的女魔头

II 魔头归来

【美】劳伦·魏丝伯格 著
陈圆心 译

REVENGE WEARS
PRADA:
THE DEVIL
RETURNS



中信出版社 CHINA CITIC PRESS

穿PRADA 的女魔头



II

魔头归来

【美】劳伦·魏丝伯格 著 陈圆心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穿PRADA的女魔头. II: 魔头归来 / (美) 魏丝伯格著; 陈圆心译. — 北京: 中信出版社, 2015.3

书名原文: Revenge Wears Prada: The Devil Returns

ISBN 978-7-5086-4985-6

I. 穿… II. ①魏… ②陈…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293310号

Revenge Wears Prada: The Devil Returns by Lauren Weisberger

Copyright © 2013 by Lauren Weisberger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Curtis Brown Group Ltd.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5 by CITIC Press Corporation.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书仅限中国大陆地区发行销售

本简体中文译稿由高宝书版集团授权使用

穿PRADA的女魔头. II: 魔头归来

著者: [美] 劳伦·魏丝伯格

译者: 陈圆心

策划推广: 中信出版社(China CITIC Press)

出版发行: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4号富盛大厦2座 邮编 100029)

(CITIC Publishing Group)

承印者: 北京京师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张: 12.5

字数: 286千字

版次: 2015年3月第1版

印次: 2015年3月第1次印刷

广告经营许可证: 京朝工商广字第8087号

京权图字: 01-2014-6109

书号: ISBN 978-7-5086-4985-6/I · 602

定价: 39.0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 由发行公司负责退换。

服务热线: 010-84849555

服务传真: 010-84849000

投稿邮箱: author@citicpub.com



目录



Chapter 1	阴魂不散	1
Chapter 2	汉普顿的上流生活	17
Chapter 3	红毯当前，只能进不能退	38
Chapter 4	新婚夫妇	46
Chapter 5	游艇上的派对	57
Chapter 6	离开《Runway》之后	78
Chapter 7	男人总有些秘密	102
Chapter 8	向连锁婚纱店、平价捧花和廉价新娘鞋说拜拜	120

Chapter 9	好消息，坏消息	141
Chapter 10	一张嘴养两个人	152
Chapter 11	魔头来电	164
Chapter 12	每次见面都是冒险	177
Chapter 13	双喜临门？	195
Chapter 14	米兰达居然称赞你漂亮！	210
Chapter 15	放弃防守等于主动出击	227
Chapter 16	老公要有试用期	241



Chapter 17	三周年派对	256
Chapter 18	再相逢	283
Chapter 19	第五大道的晚餐	299
Chapter 20	整货柜的玻尿酸	329
Chapter 21	我这么做都是为了你	350
Chapter 22	什么最重要?	362
Chapter 23	人生刚刚开始	371
Chapter 24	重要的事	380



阴魂不散



天上下着冰冷无情的雨，在街边形成一片片雨幕，风像鞭子般将雨水自四面八方抽了过来。安迪走在街上，雨伞、雨衣、雨靴一样也没有，反正什么雨具也抵挡不了眼前这阵狂风暴雨。她那把价值两百美元的Burberry雨伞根本打不开，她一用力，伞骨干脆直接断在了手里。她身上套着宽领无帽修身兔毛外套，优美的腰线展露无遗，只可惜好看的外套阻挡不了刺骨的寒意。全新Prada紫红麂皮高跟鞋在她脚下显得霸气十足，但是脚背却因此暴露在了寒冷的空气中。显瘦内搭裤让她感觉两腿光溜溜，冷风一吹，像是只穿了层薄丝袜。近四百毫米的雨量将纽约泡入水中，积水使得道路一片泥泞。安迪心中再度升起立刻搬离纽约的冲动。

一辆出租车雨中添乱，在她眼前抢黄灯，还一边猛按喇叭，仿佛

她在这时试图穿越马路是项滔天大罪。安迪想对司机比中指，但又想到这年头谁都可能携带枪械，只好勉强压下怒火。她咬了咬牙，在脑中咒骂了几句，继续向前移动。考虑到她脚上的高跟鞋，她走得实在已经算快了。五十二街、五十三街、五十四街……就快到了！看来赶回办公室前，她还能休息几分钟，暖暖身子。她想象着即将到手的热巧克力，努力自我安慰。或许还能奢侈地多点一块碎巧克力饼干？就在这个时候，某处突然响起那阵熟悉的铃声。

声音是从哪里传来的？安迪四下张望，但是周围的路人似乎没人注意到这阵越来越响的铃声。丁零零零！丁零零零！这铃声碾碎了她都听得出来，她觉得奇怪的是现在居然还有手机配备这种老式铃声！她已经好久没有听到这种铃声了，再次听到顿时让她的回忆涌现。她从包里掏出手机之前，就已经猜到了对方的身份，可是当她真正看到屏幕上显示的名字时，还是惊恐万分——“米兰达·普瑞斯特利”！

她不想接电话，她不能接！安迪深吸了一口气，按下“拒接”，然后将手机扔回包里。只隔不到一秒，手机立刻又响了起来。她能感觉到自己的心跳越来越快，呼吸越来越困难。她在心中默念：吸气、吐气、继续往前走！滂沱大雨现在已经升级成了雨雪，她低下头保护脸蛋不受伤害。餐厅再过两条街就到了，她已经能看到那温暖闪烁的灯光，就像为她点亮的希望。突然一阵强风袭来，安迪失去平衡，向前跌了一步，一脚踏进一大摊又黑又臭的泥水里。像这样的水洼是曼哈顿居民冬日最可怕的噩梦，因为当中混杂着融雪用的盐、各种垃圾，还有天知道是什么的秽物，不仅又脏又冻，而且深得吓人，让人只能举双手投降。

安迪立刻在心里投降了，因为她踩进了街道与人行道之间的水

注，可以说直接站进了噩梦的中心。她像红鹤般优雅地单脚立在脏水里，另一脚令人激赏地悬空了三四十秒，思索她的下一步。周围的人远远绕过安迪和那摊泥泞，只有穿着及膝橡胶雨靴的人敢直接从中穿越，但是没有一个人对安迪伸出援手。她意识到积水面积太大，她不可能从任何一个方向跳出这摊泥泞，所以只好咬紧牙关，做好被冻僵的心理准备，将悬空的左脚慢慢踏入水中。冰冷的泥水冲上小腿肚，紫红色高跟鞋和内搭裤的下半部都泡到了水里。安迪当下真是欲哭无泪。

这双鞋和这条内搭裤都算毁了，她的双脚也已经冻得失去了知觉。她从这摊泥水中脱身的唯一方法只剩下涉水向前走！这时安迪脑中所能想到的事只剩下一件：敢拒接米兰达·普瑞斯特利的电话，下场就是如此。

不过她连自怨自艾的时间也没有，因为她一登上人行道，还没来得及停下来检视受灾范围，手机立刻又响了起来。她居然有勇气拒接刚刚的电话！该死！她根本是不想活了吧？她可没胆拒接第二次！于是濒临崩溃边缘的安迪不顾浑身滴水，发抖着打开手机屏幕，说了声“喂”。

“是你吗，安迪？离开得难道不会太久了一点吗？不要让我问第二次——我、的、午、餐、呢？要我等这么久，你胆子不小啊！”

当然是我，你打的是我的手机啊！不是我还会是谁？——安迪忍不住在心里抱怨。

“非常抱歉，米兰达！现在外面的天气真的很糟，我已经尽力——”

“你现在立刻就给我回来！马上！就这样。”安迪还来不及接话，

电话就被挂断了。

安迪撒腿狂奔了起来，顾不上高跟鞋有多不利于奔跑（平时穿高跟鞋就已经很难走路了，更何况是下雨天），更顾不上十根脚指头都泡在了恶心的湿鞋子里。天上下下来的雨雪在地上逐渐结成冰，地面变得越来越滑，但她不顾一切地向前冲去。过了这条街，下一条街就是了！这时安迪突然听到有人喊她的名字——

“安迪！安迪！停下来！是我啊！别跑了！”

这个声音她再熟悉不过了！是马克斯！可是马克斯怎么会出现在这里？他这周末应该去北部了呀？虽然她记不清是为了什么事，但他不是出城了吗？安迪停下脚步，转身搜索马克斯的身影。

“我在这里，安迪！”

她看到他了，浓密的深色发丝配上深邃的绿色眼眸，外形粗犷又俊美，骑在一匹高大的白马上。安迪小学二年级的时候从马背上摔下来过，还跌断了右手腕，所以在那之后，她就一直不太喜欢马（不过她觉得白马看起来很友善）。她见到马克斯实在太高兴了，甚至没去细想为什么他会骑着白马出现在曼哈顿，而且是在一场暴风雪中。

马克斯敏捷地跳下马背，动作熟练得像是个训练有素的骑师。安迪忍不住在脑中搜寻回忆，怀疑马克斯是不是练过马球。马克斯跨了三大步来到她身前，将她拥入怀中。对安迪来说，那是全天下最温暖、最诱人的怀抱了！她倒进马克斯的怀里，整个人放松了下来。

“可怜的宝贝……”马克斯低声哄着她，无视身旁的马匹和路人的注目礼，“你肯定冻坏了。”

手机铃声在两人的怀抱间响了起来。又是那阵铃声！安迪手忙脚乱地接起电话。

“安迪，我刚说的你有哪一个字听不懂吗？”

米兰达高亢的声音钻进她耳中，吓得她全身发抖。马克斯从她手中抢走了手机，按下“拒接”键，趁她还没反应过来，用力将手机扔了出去。手机神准地落入方才困住她的那摊泥水中。“她跟你已经毫无瓜葛了，安迪。”马克斯说着为她披上一条厚重的毯子。

“我的天啊！马克斯！你怎么可以这么做？我已经迟到太久了！都还没走到餐厅！要是我不马上帮她买好午餐带回去——”

“嘘——”马克斯伸出两根指头按住她的嘴唇，“你现在安全了，你有我陪你啊。”

“可是现在已经一点十分了，要是她——”

马克斯将双臂伸至她的腋下，轻轻松松将她举了起来，温柔地放到马鞍上。马克斯说那匹白马的名字叫“土匪”。

安迪惊魂未定，只能哑口无言地坐在马背上。马克斯为她脱下湿透的鞋子，扔到了人行道旁，然后从他那个总是随身携带的帆布包中掏出她最爱的羊毛绒拖鞋，套上她发红的双脚。他将毯子拉低，盖住安迪的双膝，再解下自己的克什米尔羊毛围巾围住她的脖子。然后他递给她一个保温杯，里面装的是她的最爱——马克斯独家秘方冲泡的热巧克力。马克斯跳上马背，拾起缰绳，动作利落又帅气。安迪还来不及说话，两人已经在第七大道上骑着马小步向前奔去，甚至还有警察在前方为两人开路。

温暖和受宠的感觉让安迪放松了下来，但是一想到米兰达指派的任务还没完成，她便笼罩在一片挥之不去的恐慌当中。她知道自己肯定要被开除了，但要是事情发展得比丢饭碗更糟呢？要是米兰达一怒之下，运用她无所不在的影响力让她再也找不到工作呢？米兰达会不

会决定给小助理一次教训，让她知道对米兰达·普瑞斯特利罢工（而且是第二次）的下场？

“我必须回去！”安迪大吼。白马现在已经从小快步变成了大步狂奔，她的吼声卷进了风中。“马克斯！快回头！让我回去！我不能……”

“安迪！亲爱的，听得到我的声音吗？安迪！”

安迪倏地睁开双眼，她唯一能感觉到的便是胸口快速的心跳。

“没事，亲爱的，你安全了！只是个梦而已！不过从你的反应来看，是个很可怕的噩梦啊！”马克斯冰凉的手掌捧着她的脸蛋，轻声哄道。

她用手撑起身子，看见清晨的阳光从房间的窗户洒了进来。没有下雨，没有下雪，也没有马。她的双脚虽然光着，但是埋在柔软的被窝里，很温暖。马克斯的身体贴着她，感觉既强壮又可靠。她深深吸了一口气，马克斯的气息蹿进她的鼻子里。他的呼吸、他的肌肤、他的发丝……

只是一场梦。

安迪环视卧室，依旧半梦半醒，脑袋依旧因为被强行唤醒而昏昏沉沉的。他们这是在哪儿？都发生了什么事？她瞥了一眼房门，门上挂着一件刚烫好的绝美的 Monique Lhuillier 婚纱。她顿时想起这间陌生的房间是间新娘房，她的新娘房，因为她是新娘……新娘？激升的肾上腺素让她一下子在床上坐了起来，吓了马克斯一跳。“你到底是做了什么梦啊，亲爱的？希望你不是因为今天的婚礼吓成这样啊！”

“绝对不是，只是梦到以前的事！”她弯腰亲了马克斯一下，两人

养的马尔济斯犬斯坦利亲昵地挤到两人中间，“几点了？等等！你怎么会在这里？”

马克斯露出安迪最喜欢的坏笑，爬下了床，安迪在一旁用欣赏的眼神望着他宽阔的双肩和紧实的小腹。马克斯的身材跟二十五岁的小伙子完全有得拼，甚至还略胜一筹，因为他没有练过头的硬邦邦肌肉，只有结实的线条。

“现在才六点，我几个钟头前来的。”他边说边套上法兰绒睡裤，“人家感觉寂寞了嘛！”

“哼，你最好在被人发现前赶紧走！你妈妈非常在意传统，她不希望我们两个人在婚礼前见面。”

马克斯将安迪拉下床，环抱住她。“不告诉她就好了，我可受不了一整天见不到你。”

安迪装出不耐烦的样子，但其实心里很开心。做了那场噩梦之后，她很高兴马克斯能偷溜进来抱抱她。“好吧！”她夸张地叹了口气，“但是趁现在没人，快回你房间去！我想趁开始混乱前带斯坦利出去走走。”

马克斯将腰贴到她身上说：“还早呢！要是我们动作快的话还可以——”

安迪笑着喊道：“快滚吧！”

马克斯走之前又温柔地吻了她，然后才离开房间。

安迪将斯坦利抱进怀里，亲了一下它湿湿的鼻头说：“就是今天了，斯坦利！”斯坦利兴奋地吠了一声，挣扎着想要逃脱她的怀抱，安迪不想被抓伤手臂，只好放开了它。她一度遗忘了先前的噩梦，获得美好的片刻，但是很快又清晰地回忆起了所有细节。她深吸了一口

气，理性地为自己分析——噩梦只是婚礼当天的压力造成的神经紧张罢了！仅此而已。

安迪叫客房服务送来了早餐，她一边喂斯坦利吃炒蛋和吐司，一边应付妈妈、姐姐、莉莉、埃米莉兴冲冲打来的电话。所有人都迫不及待地要她快点开始准备工作。趁一天的混乱还未开始，她赶紧带着斯坦利出门，好让它在凉爽的十月天里跑跑。她下半身穿着婚前派对收到的新娘运动裤，臀部位置印着鲜艳的粉红色的“新娘”两个字，让她有些难为情，但又偷偷感到得意。她把头发塞进鸭舌帽，系好鞋带，拉上 Patagonia 抓绒外套的拉链，跑出阿斯特庄园，一路上竟没有遇到半个人。斯坦利开心地蹦着它的小短腿，拉着她朝一旁的树林跑去，树上的叶子都已经换上了火红的秋季新衣。她和斯坦利在外面待了足足半个小时，想必已经有人开始担心了。户外空气清新，庄园里绵延的绿地美不胜收，安迪也为婚礼的到来感到满心兴奋和喜悦。但是，米兰达的身影却在她脑海中挥之不去。

米兰达怎么就这么阴魂不散呢？她从巴黎逃跑、离开《Runway》、决定不再出卖灵魂当米兰达的助理——这些都已经是十年前的事了！在那恐怖的一年过后，她也成长了许多吧？很多事在她辞职后都变了，但是是好的改变：刚离开《Runway》那几年，她成功地从自由撰稿人跃升为工作稳定的特约编辑，为一个名为“一生幸福”的婚礼博客写文章。几年之后，她也累积了好几万字的写作、出版经验，于是开始经营属于自己的杂志——《The Plunge》。《The Plunge》现在已经是连续出版了三年的顶尖杂志，成功创造出的利润让许多人跌破眼镜，不仅被提名多个奖项，广告客户也趋之若鹜。而就在事业一帆风顺的这时候，她也准备嫁人了！对象是马克斯·哈里森，已逝的罗伯

特·哈里森之子，传奇人物阿瑟·哈里森的孙子。阿瑟·哈里森在经济大萧条刚结束的那年创办了哈里森出版公司，后来这家公司逐渐发展成美国最具声望、获利最高的“哈里森媒体集团”。马克斯·哈里森一直以来都是炙手可热的黄金单身汉，约会对象都是廷斯利·莫蒂莫斯或阿曼达·赫斯特这样的纽约社交名媛（很可能还包括她们的姐姐、妹妹和女性友人）。这样的马克斯·哈里森正是安迪的未婚夫，包括纽约市长在内的一票权贵都会出席下午的婚礼，为哈里森媒体集团接班人和他的新婚妻子献上祝福。但是这些都不重要，真正让安迪感到幸福的原因是——她爱着马克斯。马克斯和她就像最要好的朋友，他宠着她、懂得如何逗她笑，并且欣赏她的工作能力。在纽约，有个流行的说法：“想让纽约男人结婚，除非先让他们爱昏！”可不是吗？马克斯和她认识才几个月时，就开始提结婚。三年后的今天，他们也真的即将步入礼堂。安迪责备自己不该将心思放在荒唐的噩梦里，赶紧带着斯坦利回到了旅馆房间。房间里已经聚集了一群神经紧绷的女人，叽叽喳喳地讨论着她是否逃婚了。她一踏入房门，众人便异口同声地发出松了一口气的叹息。紧接着，婚礼策划尼娜便立刻开始发号施令。

接下来的几小时就像跑马灯一样：冲澡、吹头发、上发卷、上睫毛膏、上一层厚得足以盖住任何青春痘的粉。有人帮她搽脚指甲油，有人帮她拿内衣裤，还有人为了她的唇色在争执。她还没回过神来，姐姐吉尔已经举起象牙白的婚纱站在她面前，套上之后，她的妈妈萨克斯太太牢牢按住精致的布料，用力拉上背后的拉链。奶奶开心地发出咯咯笑声；莉莉哭了出来；埃米莉偷偷在房里点起一根烟，还以为没人会注意到。安迪试着将所有画面记入脑中。然后所有人都离开了

新娘房，各自做准备去了，留下安迪一个人。再过几分钟她便要步入礼堂了，现在只能不安稳地坐在一张古董椅上，小心翼翼地不弄皱或碰坏身上任何一处。不用一小时，她就是结了婚的女人了，她将发誓一生守护马克斯，而马克斯也将发誓一辈子守护着她。幸福的感觉几乎将她淹没。

房里的电话响了，电话另一头是马克斯的母亲。

“早安，芭芭拉！”安迪尽可能亲切地对着话筒说。芭芭拉·安妮·威廉斯·哈里森是美国革命姐妹会的一员，家族历史中有两位宪法的签署人，任何在曼哈顿社交圈中占有一席之地的慈善董事会，她都榜上有名。她头上总是顶着 Oscar Blandi 沙龙吹出来的发型，脚上穿着 Chanel 的芭蕾平底鞋，对安迪客气到家。芭芭拉对谁都很客气，但对安迪的态度却绝对算不上热情。安迪只能安慰自己：芭芭拉对谁都一样，马克斯也向她保证是她想多了。或许在两人刚开始交往的时候，芭芭拉不过将她当作儿子生命中的又一个过客？安迪还一度因为芭芭拉认识米兰达，而深信自己和未来婆婆的感情早已出现裂痕。后来她才明白，芭芭拉对谁都客气，但冷淡，甚至对自己的女儿也是如此。安迪实在很难想象叫这样一个女人“妈”，除非对方先开口……

“哈啰，安迪！我刚刚才意识到，我一直没把项链拿给你！我整个早上都忙着准备婚礼，所以现在才要弄头发和上妆！我打来是要跟你说，项链装在一个天鹅绒盒子里，就放在马克斯房间。我不想让手脚不干净的人看见，所以把盒子塞在他那个破烂帆布袋的侧边口袋。你能不能想办法说服他，要他改背其他更有品位的包？天知道我提过多少次了，他就是不肯换——”

“谢了，芭芭拉。我现在就去拿。”

“那可不行！”芭芭拉激动地拔高音调，“你们两个在婚礼前都不许见面，会带来厄运的！让你妈妈或者尼娜去吧，你以外的人都行，懂了吗？”

“好。”安迪答应了，但是挂掉电话之后，她立刻走出房间。她很早就学会了对芭芭拉阳奉阴违，因为这样办事才快，要是和芭芭拉起争执，只会没完没了。这也是为什么她婚礼上要戴的项链不是来自新娘家，而是新郎家的传家宝的原因——因为芭芭拉坚持认为这条项链已经见证了哈里森家族六代人的婚约，所以安迪和马克斯的婚礼也必须使用。

马克斯房间的门开了一条细缝，安迪踏进去的时候，可以听见浴室传来的水声。真不公平，她心想，新娘刚刚花了五小时打扮，而新郎才正要冲澡而已！

“马克斯？是我，你别出来啊！”

“安迪？你怎么跑来了？”马克斯的声音透过浴室门板传了出来。

“我只是来拿你妈妈的项链！别出来，听到没！我可不希望你现在就看到我穿白纱的样子！”

安迪摸索帆布包的前面口袋，没有摸到天鹅绒盒子，反而捏出一张折好的信纸。奶油色的信纸手感高级，上面还用花体字印着芭芭拉的姓名缩写。安迪知道芭芭拉向Dempsey & Carroll定制的文具和信纸多到足以买下整家店，而且四十年来她寄出的所有生日贺卡、答谢卡、邀请卡、慰问卡都是采用同样的设计。芭芭拉是个重视传统且注重形式的人，要她寄电子邮件（无礼！）或发手机短信（无耻！），她宁愿选择自杀，所以就算她选择寄一封手写信给即将结婚